

##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，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71），拟于2017年11月22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11月20日。为维护投资者权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

本次暂停转让的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2月13日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终止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将申请股票自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次一转让日恢复转让。

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20日